私募基金投资者风险提示词条

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管局提醒您：

 1.正确认识私募，远离非法投资。

 2.如私募基金承诺高收益，投资者一定要警惕。

 3.讲学习，重识辩，远离非法私募。

4.登录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（www.amac.org.cn）查询私募信息，学习私募法规。

5.审慎评估风险，理性投资私募。

6.投资私募，卖者有责，买者自负。

7.私募基金不得公开宣传、推介、打广告。

8.私募基金不得非法承诺保本保收益。

9.私募只能向金融资产300万元或年收入50万元人群募集。

10.投资者私募要仔细阅读，签署风险揭示书。

11.投资者投资私募基金至少100万元。

12.私募基金必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。

13.有限合伙私募单只基金不超过50人。

14.契约型私募单只基金不超200人。

15.仔细阅读私募合同，维护自身投资者权益。

16.私募募集必须识别投资者风险收益属性。

17.私募募集必须履行说明义务和合理注意义务。

18.私募基金不得公开推进。购买时请查询登记信息（www.amac.org.cn），细看合同条款，警惕保本保收益陷阱，防范投资风险。